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 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22】004367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该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否定意见。

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说明

在审计过程中，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识别出天成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1、天成控股由于债务违约并涉及诉讼导致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天成控股借用其他单位账户进行资金收付，2021年全年账户借方发生额101,793,267.67元，贷方发生额102,063,160.74元，上述事项构成重大内控缺陷。

2、天成控股的总经理（代理董事长）、董秘、财务总监由一人暂代，公司下设内控审计部门仅有一人兼管审计部，公司治理结构存在内控缺陷。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天成控股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天成控股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天成控股2021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本报告并未对我们在2022年4月28日对天成控股2021年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同意《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会计师的意见，公司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公司2021年财务报表审计中，审计机构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督促整改措

施的落实，尽快完成整改。

三、关于上述重大缺陷的整改措施

1、因受诉讼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查封、冻结，为维护公司利益，公司积极应诉，通过债务重组、债务和解、处置公司部分资产解决部分债务；后续公司拟继续通过债务重组、债务和解、处置部分可变现资产偿还债务，减轻诉讼及债务压力；另外，持续督促控股股东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进一步缓解公司诉讼及债务压力，逐步解除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的冻结。

2、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请相应的高级管理人员，确保内控审计部门人员的合理安排，以保障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保证岗位之间的相互制衡。进一步加强公司运营过程的管控，避免过程脱节，公司及时风险评估，对总经理决策事项采取多人多角度多职位的“三多治理”策略控制措施。第一大股东将督促公司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并充实管理团队，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内部控制水平。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我们十分重视本次内部控制报告反映出的问题，目前正在持续督促公司从全面加强内部控制出发，从内控制度建设、人员管理、内控执行等方面全面自查整改，并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查漏补缺。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完善落实各项制度，全面加强管控，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为保护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将持续督促公司及相关方尽快采取有效措施解决相关违规问题。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再鸿_____ 张仁_____ 李一丁_____

2022年4月29日